電子工程系誠徵大工讀生乙名

需求人數	正取1人
資格條件	本校進修推廣部(夜間部)學生,低年級尤佳。
	處事細心,能長期工作者,熟悉電腦操作。 文書處理、接聽電話
工作內容	又
工作待遇	依勞基法最低時薪 140 元/時。 每月至多 120 小時並視經費額度調整。
應徵方式	請自備履歷表乙份親送第一校區第三教學大樓2樓電子系辦公室。
應徵期限	自即日起至 107 年 9 月 21 日(五)下午 17:00 前截止。 註:將擇優通知面試,面試通過後即錄取辦理報到,額滿為止(恕不 另行通知)。
聯絡人	05-6315641 吳小姐 05-6315690 王先生